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变更前回购用途：用于实施股权激励。
- 本次变更后回购用途：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同意对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由原用途“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前公司回购方案概述及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1,5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7.00 元/股（含），回购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20 年 10 月 22 日，公司披露《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47）。

回购期间公司实施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 元（公司已回购股份不参与权益分派），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回购方案要求，自除权除息日起即自 2021 年 6 月 22 日起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至不超过人民币 16.90 元/股（含）。

公司自 2020 年 10 月 29 日首次实施回购至 2021 年 7 月 13 日回购实施完毕，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2,804,66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9,136 万股的 1.47%，回购最

高价格 12.72 元/股，回购最低价格 9.40 元/股，回购均价 10.69 元/股，使用资金总额 29,994,071.90 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的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

二、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原因及内容

根据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拟对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由原用途“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除回购股份用途调整外，回购方案的其他内容均不作变更。

三、本次变更的合理性、必要性、可行性分析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战略做出的，旨在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进一步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充分调动公司员工对公司的责任意识。

本次回购股份用途的变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时综合考虑了目前实际情况、公司和员工利益等客观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用途变更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五、变更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本次回购股份用途的变更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是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公司和员工利益等客观因素及发展需求做出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

状况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的用途符合《公司法》《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事项。

特此公告。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13日